

各位屯門區議員：

清潔區議會告示板及張貼區議會報告事宜

就題述事宜，秘書處曾於 2 月 10 日發電郵予各位議員，並請議員於 2 月 15 日中午 12 時或之前將回條傳真回本處，或直接回覆該電郵發表意見。結果在指定日期內，秘書處共收到 **2 位**議員回覆，各議員的回覆詳見下表：

選項	屯門區議員		
	同意 (同意通過撥款申請的議員人數／作出審核的議員人數)	不同意〔原因〕 (不同意通過撥款申請的議員人數／作出審核的議員人數)	沒有意見
通過「清潔區議會告示板及張貼區議會報告事宜」的申請，即申請撥款總額\$21,735	陳有海議員及 賴嘉汶議員 (2/2)	(0/2)	/

根據《屯門區議會（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三年）會議常規》的有關規定，有關申請財政資助事宜或任何其他與社區參與計劃撥款有關的事宜，如以傳閱文件方式徵求通過，須得到不少於三分之二議員或有關委員會成員（不包括已放棄就該事項以書面形式表達意見的議員或委員會成員）同意，方獲通過。故此，屯門區議會通過屯門區議會文件 2023 年第 3A 號就題述社區參與計劃的撥款申請。

特此通知，以供備悉。

屯門區議會秘書處